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及符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則另作別論，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本公司將不會委任任何穩定價格操作人，且預期不會就全球發售進行穩定價格活動。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閱覽樂摩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5年11月25日（星期二）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以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為唯一依據。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承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Lemo Services Co., Ltd
樂摩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5,555,600 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55,600 股H股 (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5,000,000 股H股 (可予重新分配)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40.0 港元, 另加1.0% 經紀
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6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以及
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 (須於
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 元
股份代號 : 25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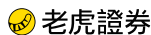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可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一欄及我們的網站 www.lemobar.com 查閱。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站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於 www.hkeipo.hk 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提出申請並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方式為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的內容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客戶、顧客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可於上述網站在線查閱。

有關閣下可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如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須申請認購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且須為下表所載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倍數。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閣下如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可參閱下表以了解 閣下所選H股數目的應付金額。 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悉數繳付申請時應付的相關最高金額。

閣下如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可能會根據香港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 閣下按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為 閣下的申請預繳股款。 閣下有責任就 閣下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遵守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的任何有關預繳股款要求。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100	4,040.35	1,500	60,605.10	8,000	323,227.20	90,000	3,636,306.00
200	8,080.68	2,000	80,806.80	9,000	363,630.60	100,000	4,040,340.00
300	12,121.02	2,500	101,008.50	10,000	404,034.00	120,000	4,848,408.00
400	16,161.35	3,000	121,210.20	20,000	808,068.00	140,000	5,656,476.00
500	20,201.70	3,500	141,411.90	30,000	1,212,102.00	160,000	6,464,544.00
600	24,242.05	4,000	161,613.60	40,000	1,616,136.00	180,000	7,272,612.00
700	28,282.38	4,500	181,815.30	50,000	2,020,170.00	200,000	8,080,680.00
800	32,322.72	5,000	202,017.00	60,000	2,424,204.00	220,000	8,888,748.00
900	36,363.05	6,000	242,420.40	70,000	2,828,238.00	240,000	9,696,816.00
1,000	40,403.40	7,000	282,823.80	80,000	3,232,272.00	277,800 ⁽¹⁾	11,224,064.52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最初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我們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初步提呈發售555,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0%；及
- 初步提呈發售5,00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的國際發售，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0%。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指南」)第4.14章項下的規定，發售股份可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指南第4.14章項下的規定，於有關重新分配後最高香港發售股份總數不得多於833,3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約15%，而最終發售價應釐定為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27.00港元)。

此外，倘香港公開發售未獲悉數認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將可酌情(並非為義務)按彼等認為適當的有關金額將全部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定價

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40.00港元，並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7.00港元，除非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進一步說明另行公佈。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0.0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0.00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5年11月25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使用網上白表服務
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網上白表**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

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
網站 www.lemobar.com 刊發有關最終
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 的「配發結果」頁面
於全日24小時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5年12月8日(星期一)
午夜十二時正

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
寄發H股股票／將H股股票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 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
或之前

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全部獲接納(如適用)或全部或
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寄發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
指示／退款支票..... 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
或之前

H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交收

倘香港聯交所批准H股上市及買賣，而我們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原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彼等的權利及權益。本公司已作出一切讓H股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需的必要安排。

申請渠道

閣下可使用以下其中一種申請渠道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實體H股股票的投資者。申請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名義配發及發行。	香港時間2025年11月25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香港時間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根據閣下的指示透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表閣下提交EIPO申請。	不擬收取實物H股股票的申請人。申請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並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請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有關指示的最早及截止時間，有關時間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異。

就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人士而言，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代本公司持有，而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不計利息退還予閣下。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H股將於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不遲於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lemobar.com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 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閱。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並未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本公司將不會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H股股票將僅於香港時間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提是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承銷協議概無根據其條款終止。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於H股股票有效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假設全球發售於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為100股H股，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2539。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lemobar.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樂摩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韓道虎

香港，2025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謝忠惠先生、封寶財先生及陳興先生；(ii)非執行董事韓道虎先生及吳景華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雷志剛先生、董慧女士及薛家麟先生。